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Taiwan Hsinchu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民國 113 年 11 月 10 日

聯 絡 人：主任檢察官黃振倫

聯絡電話：03-6677999

本署檢察官偵辦曾姓被告涉嫌殺人案件，本署說明如下：

- 一、 針對民國113年11月9日晚間9時許，發生在新竹市國華街某民宅之曾姓被告殺人案件，本署對死者及其家屬深表遺憾。本署檢察長張云綺接獲通報後，高度重視，立即指示專組主任、承辦外勤檢察官及國民法官小組成員與警方成立專案小組共同偵辦，於今日（10日）由專責檢察官帶同法醫進行相驗並迅速啟動犯罪被害人保護關懷機制，新竹犯保分會同時提供被害人家屬法律支援與心理輔導。
- 二、 本案被告經檢察官訊問後，認涉犯刑法第271條第1項之殺人罪嫌重大並認其涉犯重罪有逃亡之虞，向法院聲請羈押獲准。本署將徹查真相，釐清事實，依法嚴懲暴力犯行，以維社會治安與公共安全。